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根据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议，公司拟定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。
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2020年度股东大会
- 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（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）
- 3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、召开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1年5月20日（星期四）14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：

2021年5月20日9:15~9:25、9:30~11:30和13:00~15:00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：

2021年5月20日9:15~15:00

5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5月13日（星期四）

7、会议出席对象：

（1）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；

于2021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

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- 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- (4)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。

8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大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1、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2、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3、审议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- 4、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- 5、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6、审议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- 7、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- 8、审议《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- 9、审议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（附：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）》
- 10、审议《未来三年（2021~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
- 11、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已刊载于2021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注：上述议案 3、6、8、9、10、11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。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：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：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备注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| |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|
| 100 | 总议案 | √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| |
| 1.00 | 提案1：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| √ |
| 2.00 | 提案2：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| √ |
| 3.00 | 提案3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| √ |
| 4.00 | 提案4：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| √ |
| 5.00 | 提案5：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| √ |
| 6.00 | 提案6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| √ |
| 7.00 | 提案7：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| √ |
| 8.00 | 提案8：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| √ |
| 9.00 | 提案9：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（附：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） | √ |
| 10.00 | 提案10：未来三年（2021~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 | √ |
| 11.00 | 提案11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| √ |

四、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

- 1、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9日（9:00~11:00，14:00~17:00）
- 2、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部

信函邮寄地址：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

（信函上请注明“出席股东大会”字样）

邮政编码：224100

传真：0515-83282843

3、登记办法：

（1）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（或护照）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法人《授权委托书》和出席人身份证。

（2）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《授权委托书》和出席人身份证。

（3）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（须在2021年5月19日17: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）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《授权委托书》见附件2）

4、注意事项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。

5、会议联系方式：

（1）公司地址：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

（2）邮政编码：224100

（3）联系电话：0515-83282838

（4）传 真：0515-83282843

（5）电子邮箱：JCHL@jc-interconnect.com

（6）联 系 人：证券部

6、会议费用：

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地址为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关于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

附件 1: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：投票代码为“362530”，投票简称为“金财投票”。

2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，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2021年5月20日9:15~9:25、9:30~11:30和13:00~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9:15~15:00。

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（2016年修订）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：

授权委托书

致：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出席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，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，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受托人按本公司（本人）的意见进行投票，本公司（本人）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：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备注 | 同意 | 反对 | 弃权 |
|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
| | |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| | | |
| 100 | 总议案 | √ | | |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| | | | |
| 1.00 | 提案1：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| √ | | | |
| 2.00 | 提案2：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| √ | | | |
| 3.00 | 提案3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| √ | | | |
| 4.00 | 提案4：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| √ | | | |
| 5.00 | 提案5：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| √ | | | |
| 6.00 | 提案6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| √ | | | |
| 7.00 | 提案7：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| √ | | | |
| 8.00 | 提案8：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| √ | | | |
| 9.00 | 提案9：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（附：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） | √ | | | |
| 10.00 | 提案10：未来三年（2021~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 | √ | | | |

| 提案 编码 | 提案名称 | 备注 | 同意 | 反对 | 弃权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
| | |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| | | |
| 11.00 | 提案11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| √ | | | |

注：1、《授权委托书》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；法人委托应加盖单位印章。

2、股东应明确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；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，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。

3、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。

委托人名称（姓名）：

受托人姓名：

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（身份证号码）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：

委托人盖章（签名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签发日期：

年 月 日

有效期限：

年 月 日